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之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122

二零一三年中期業績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致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本行已審閱列載於第3頁至第27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報告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其相關規定編製，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陳述這些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貴公司董事會之責任。本行之責任是在實施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這些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且根據雙方同意之協定聘任條款將此意見向貴董事會呈報，不應被用於其他任何目的，本行不會就本行之審閱報告之任何內容對其他人造成之影響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債務。

審閱範圍

本行之審閱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的，這些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之關鍵人士作出詢問、採用分析性複核以及其他審閱程序。與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相比，審閱的範圍相對較小，因此本行無法獲取與可在審核工作中識別所有重大事項相對應的可信度，因而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行之審閱，本行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行相信上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3	2,699,842	3,158,475
銷售成本		<u>(2,276,050)</u>	<u>(2,766,927)</u>
毛利		423,792	391,548
其他收入		60,758	67,262
其他利得及損失		3,243	5,575
分銷及銷售成本		(185,038)	(200,943)
管理費用		(85,852)	(82,27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5	—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u>535</u>	<u>3,497</u>
除稅前溢利	4	217,473	184,661
所得稅支出	5	<u>(32,628)</u>	<u>(26,613)</u>
期間內溢利及綜合全面收益		<u><u>184,845</u></u>	<u><u>158,048</u></u>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內溢利及 綜合全面收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3,489	156,576
非控股權益		<u>1,356</u>	<u>1,472</u>
		<u><u>184,845</u></u>	<u><u>158,048</u></u>
每股盈利			
基本	7	<u>人民幣0.0739元</u>	<u>人民幣0.0631元</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277,177	1,354,388
預付土地租金		44,167	44,809
投資物業		46,502	49,967
無形資產		16,756	20,96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019	5,98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392,620	392,085
遞延稅項資產		2,330	2,330
收購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9	71,035	20,294
		<u>1,856,606</u>	<u>1,890,818</u>
流動資產			
存貨		821,529	696,59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963,953	868,273
應收票據	11	2,060,600	2,564,434
預付土地租金		1,383	1,38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 銀行存款	12	2,604,724	2,562,6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5,051	1,040,498
		<u>7,507,240</u>	<u>7,733,83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13	1,868,120	2,063,261
應付稅項		21,631	20,018
		<u>1,889,751</u>	<u>2,083,279</u>
流動資產淨值		<u>5,617,489</u>	<u>5,650,5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474,095</u>	<u>7,541,377</u>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82,268	2,482,268
股本溢價及儲備	<u>4,699,377</u>	<u>4,764,11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7,181,645	7,246,383
非控股權益	<u>292,450</u>	<u>294,994</u>
權益總額	<u><u>7,474,095</u></u>	<u><u>7,541,377</u></u>

附註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任意公積金	保留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482,268	1,764,905	572,239	872,748	2,347	1,551,876	7,246,383	294,994	7,541,377
期間內溢利及綜合全面收益	—	—	—	—	—	183,489	183,489	1,356	184,845
支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附註6)	—	—	—	—	—	(248,227)	(248,227)	—	(248,227)
一間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宣派 股息	—	—	—	—	—	—	—	(3,900)	(3,90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2,482,268</u>	<u>1,764,905</u>	<u>572,239</u>	<u>872,748</u>	<u>2,347</u>	<u>1,487,138</u>	<u>7,181,645</u>	<u>292,450</u>	<u>7,474,095</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482,268	1,764,905	572,239	843,914	2,347	1,587,880	7,253,553	291,942	7,545,495
期間內溢利及綜合全面收益	—	—	—	—	—	156,576	156,576	1,472	158,048
以往年度未提取H股股息	—	—	—	—	—	1	1	—	1
支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6)	—	—	—	—	—	(297,872)	(297,872)	—	(297,87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2,482,268</u>	<u>1,764,905</u>	<u>572,239</u>	<u>843,914</u>	<u>2,347</u>	<u>1,446,585</u>	<u>7,112,258</u>	<u>293,414</u>	<u>7,405,67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49,625	(286,631)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915)	(75,608)
收購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50,741)	—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485,800	2,275,273
存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545,798)	(1,639,621)
利息收入	61,970	71,1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7	—
	<u>(82,677)</u>	<u>631,158</u>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已付股息	(248,227)	(297,872)
以往年度未提取之H股股息	—	1
	<u>(248,227)</u>	<u>(297,87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721	46,65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0,498	800,810
以外幣持作現金之結餘之		
匯率變動的影響	(4,168)	—
	<u>1,055,051</u>	<u>847,466</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1,055,051</u>	<u>847,46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除下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編製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中，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中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 權益：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中的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列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地表探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中，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連同有關過渡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不適用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因其僅涉及獨立財務報表。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載列如下。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部份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的定義，因此投資者可於a)對被投資企業的權力，b)通過影響被投資企業而獲得可變回報的風險及權利，及c)行使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以影響投資公司回報金額的能力時，控制被投資企業。投資者須符合上述三個準則方可控制被投資企業。控制先前定義為有權監管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自其業務取得利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解釋投資者控制被投資企業之事宜。

本公司董事評估本公司對其被投資企業的影響，且結論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以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方作出的非貨幣出資已經包含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處理受兩方或多方共同控制的合營安排須如何分類及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僅可分為兩類—合作經營及合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的分類是基於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包括考慮其結構、法律形式上的安排、各方同意的合約條款，以及(如適用)其他事實和有關情況。一個合作經營為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共同控制權之各方(即共同經營者)具有就該安排之資產權利及負債義務。一個合營公司為一個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控制權之各方(即合營者)在對淨資產的安排上，擁有共同控制權。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有三種類型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經營及共同控制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安排的分類主要是在安排的法律形式的基礎上確定(例如通過一個單獨的實體而成立的合營安排將列為共同控制實體)。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影響(續)

合營公司及合作經營的最初及其後的會計處理方法有所不同。投資於合營公司應採用權益法(比例合併法不再允許)入賬。投資於合作經營的處理方法根據每位合作經營者確認其資產(包括其應佔共同持有的資產)、其負債(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的負債)、其收益(包括其應佔合作經營產生的銷售收益),以及其支出(包括其應佔合作經營產生的支出)。每位合作經營者須根據有關適用的準則處理有關於合作經營權益的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規定,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本公司董事總結,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本集團於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慶鈴五十鈴發動機」)及慶鈴五十鈴(重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慶鈴五十鈴銷售」)的投資已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並使用比例合併法入賬,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應分類為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於慶鈴五十鈴發動機及慶鈴五十鈴銷售之投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載之相關過渡條文應用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就採用權益法而言,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最初投資以過往本集團按比例合併的合營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賬面總值(其被視為於初始確認時的視作成本)計量(詳情見下表)。此外,本公司董事已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最初投資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毋須作出減值虧損。二零一二年之比較金額已經重列,以反映本集團於慶鈴五十鈴發動機及慶鈴五十鈴銷售之投資之會計處理之變動。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上文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對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按項目呈列之本中期及過往中期業績之影響如下: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對中期損益的影響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收益減少	(10,481)	(15,308)
銷售成本減少	5,151	7,100
其他收入減少	(2,782)	(2,604)
其他利得及損失增加	464	294
分銷及銷售成本減少	331	390
管理費用減少	6,456	5,978
所得稅支出減少	326	653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增加	535	3,497
	<hr/>	<hr/>
期內溢利變動淨額	<hr/> <hr/>	<hr/> <hr/>

對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概無任何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緊接之前財政年度完結時(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之影響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5,686	(101,298)	1,354,388
預付土地租金(非流動)	44,809	—	44,809
投資物業	49,967	—	49,967
無形資產	25,570	(4,609)	20,96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984	—	5,98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392,085	392,085
遞延稅項資產	2,330	—	2,330
收購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20,294	—	20,294
存貨	827,546	(130,952)	696,59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13,207	55,066	868,273
應收票據	2,565,038	(604)	2,564,434
預付土地租金(流動)	1,383	—	1,38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749,331	(186,675)	2,562,6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97,921	(57,423)	1,040,498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096,599)	33,338	(2,063,261)
應付稅項	(21,090)	1,072	(20,018)
	<u>7,541,377</u>	<u>—</u>	<u>7,541,377</u>
對資產淨值之總影響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7,246,383	—	7,246,383
非控股權益	294,994	—	294,994
	<u>7,541,377</u>	<u>—</u>	<u>7,541,377</u>
對權益之總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合營安排、聯營企業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續)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先呈列)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7,576	(121,277)	1,486,299
預付土地租金(非流動)	46,192	—	46,192
投資物業	40,654	—	40,654
無形資產	34,675	(5,304)	29,37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	384,015	384,015
遞延稅項資產	2,330	—	2,330
存貨	904,881	(21,458)	883,4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10,332	(7,196)	903,136
應收票據	2,415,438	—	2,415,438
預付土地租金(流動)	1,383	—	1,38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3,326,687	(176,032)	3,150,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848,928	(48,118)	800,810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2,559,957)	(6,694)	(2,566,651)
應付稅項	(33,624)	2,064	(31,560)
	<u>7,545,495</u>	<u>—</u>	<u>7,545,495</u>
對資產淨值之總影響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7,253,553	—	7,253,553
非控股權益	291,942	—	291,942
	<u>7,545,495</u>	<u>—</u>	<u>7,545,495</u>
對權益之總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列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乃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於其他全面章節作出額外披露，以致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類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根據相同基礎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現有選擇。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標題已變更為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下列為本集團之營運分部，此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例如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之資料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

輕型商用車	— 生產及銷售輕型商用車
多功能汽車	— 生產及銷售多功能汽車
皮卡車	— 生產及銷售皮卡車
中型及重型車	— 生產及銷售中型及重型車
汽車零件及部件	— 生產及銷售汽車零件及部件

於本中期間，本集團已根據披露於附註2「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規定更改其有關其於合營公司投資之會計政策，由比例合併法更改至權益入賬法。

於過往期間，分部收益包括合營公司根據比例合併法入賬所產生的收益。於本中期間，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已變更至與本集團就其於合營公司投資之新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收益之計量已作出修訂，以撇除合營公司產生的收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益已根據經修訂計量基準重列。

3. 分部資料(續)

由於於過往期間與合營公司有關的大部分開支項目未計入分部業績之計量，故分部溢利之計量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及業績按營運部分分析如下(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輕型 商用車	多功能 汽車	皮卡車	中型及 重型車	汽車零件 及部件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1,188,660</u>	<u>10,486</u>	<u>886,794</u>	<u>402,580</u>	<u>211,322</u>	<u>2,699,842</u>
業績						
分部溢利	<u>64,082</u>	<u>574</u>	<u>77,753</u>	<u>26,334</u>	<u>827</u>	169,570
集中管理費用						(16,668)
利息收入						44,040
其他收入						16,718
其他利得及損失						3,24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35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u>535</u>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						<u><u>217,473</u></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輕型 商用車	多功能 汽車	皮卡車	中型及 重型車	汽車零件 及部件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1,335,413</u>	<u>29,066</u>	<u>1,012,912</u>	<u>494,198</u>	<u>286,886</u>	<u>3,158,475</u>
業績						
分部溢利	<u>9,670</u>	<u>621</u>	<u>92,090</u>	<u>15,728</u>	<u>2,856</u>	120,965
集中管理費用						(12,638)
利息收入						48,960
其他收入						18,302
其他利得及損失						5,575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u>3,497</u>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						<u><u>184,661</u></u>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於未分配集中管理費用、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得及損失、分佔合營公司溢利以及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時賺取的溢利。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之計算方式。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899	131,541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	4,205	4,205
投資物業折舊	3,465	3,71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643	6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0	—
及已計入：		
銀行存款及結餘之利息收入	44,040	48,960
出租投資物業及設備之租金收入	16,695	14,759
外匯收益淨額	3,313	5,575
	<u>3,313</u>	<u>5,575</u>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32,628	26,613
遞延稅項開支	—	—
	<u>32,628</u>	<u>26,613</u>

5. 所得稅支出(續)

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位於中國西部地區並從事中國政府鼓勵類產業的公司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企業所得稅的公告》(國稅[2012]第12號)，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公司可向稅務機關申請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惟須達成通知內所載的若干條件。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模具有限公司(「慶鈴模具」)均已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用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提交申請並獲得相關機關的批准。儘管政府機關於刊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尚未頒佈西部鼓勵性產業目錄，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及慶鈴模具能夠達成相關通知內所載的條件及鼓勵性產業目錄的規定，故繼續於本中期應用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技術中心(「慶鈴技術中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25%(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6. 股息

於本中期內，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及支付的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1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12元)。於本中期內宣派及支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248,22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97,872,000元)。董事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183,489	156,576

7. 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數目	<u>2,482,268</u>	<u>2,482,268</u>

於兩個呈列期間並無任何發行在外之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末內，本集團為新生產線及翻新項目購入約人民幣32,765,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939,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收購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結餘指為數人民幣20,354,000元及人民幣50,681,000元之生產管理系統軟件之預付款項及新型車技術許可之初始費用。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應收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慶鈴集團附屬公司，慶鈴五十鈴發動機，慶鈴五十鈴銷售，五十鈴慶鈴(重慶)汽車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五十鈴慶鈴技術開發」—本集團聯營公司)及五十鈴慶鈴(重慶)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五十鈴慶鈴汽車零部件」—慶鈴集團聯營公司)之款項，數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慶鈴集團	786,580	529,718
慶鈴集團附屬公司	79,927	100,337
慶鈴五十鈴發動機	—	116,875
慶鈴五十鈴銷售	1,996	1,082
五十鈴慶鈴技術開發	241	2,504
五十鈴慶鈴汽車零部件	201	—
	<u>868,945</u>	<u>750,516</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所有應收慶鈴集團之款項為貿易性質，賬齡均為6個月內。

應收慶鈴集團附屬公司之款項為貿易性質，其中人民幣33,27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218,000元)賬齡均為6個月內；人民幣25,951,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6,000元)賬齡為6個月以上至一年；人民幣20,69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13,000元)賬齡為一年以上。

所有應收慶鈴五十鈴發動機、慶鈴五十鈴銷售、五十鈴慶鈴技術開發及五十鈴慶鈴汽車零部件之款項為貿易性質，賬齡均為6個月內。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呈報期末之發票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準備後，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以內	480,935	749,949
3至6個月	370,349	29,410
7至12個月	36,951	1,427
一至兩年	23,669	27,620
兩年以上	—	1,400
應收賬款減呆賬準備	911,904	809,806
其他應收款項	7,454	6,431
待抵扣增值稅	460	—
預付款項	44,135	52,036
	<u>963,953</u>	<u>868,273</u>

銷售貨品之信貸期平均為3至6個月。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銷售貨品的預計不可收回金額之累計呆賬準備為人民幣4,595,000元。

11.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個月以內	445,317	887,709
1至2個月	394,778	450,380
2至3個月	384,184	370,191
4至6個月	836,321	856,154
	<u>2,060,600</u>	<u>2,564,434</u>

上述應收票據均為銀行承兌滙票，其到期日為6個月以內。

1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銀行定期存款於6至12個月內到期(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至12個月)，而定期存款之年利率介乎3.0%至5.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至3.575%)。本金及利息將於到期日獲支付。

13.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 (a) 於報告期期末，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包括應付五十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五十鈴」—本公司主要股東)、慶鈴集團附屬公司及慶鈴五十鈴發動機的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五十鈴	62,623	93,653
慶鈴集團附屬公司	16,266	17,681
慶鈴五十鈴發動機	74,492	—
	<u>153,381</u>	<u>111,334</u>

上述款項均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採購物料的信貸期平均為3至6個月。

13.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b)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以內	1,360,731	1,095,178
3至6個月	53,439	362,658
7至12個月	14,628	38,755
一年以上	5,476	31,501
	<hr/>	<hr/>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34,274	1,528,092
預收客戶賬款	116,366	167,957
預提之銷售費用	245,677	233,307
其他應付款項	45,586	57,634
應付增值稅	22,317	76,271
應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3,900	—
	<hr/>	<hr/>
	1,868,120	2,063,261
	<hr/> <hr/>	<hr/> <hr/>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了¹⁰及¹³中披露對關聯公司之應收及應付賬款以外，於本中期中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1) 與慶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

(a) 慶鈴集團及其若干慶鈴集團附屬公司(除以下(b)、(c)、(d)、(e)、(f)及(g)項所載之附屬公司外)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出售底盤	692,420	776,273
購買汽車零部件(附註1)	59,878	80,226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 汽車零部件(附註2)	29,719	39,317
租借倉庫支出	3,018	3,018
租借設備支出	690	690
	<hr/> <hr/>	<hr/> <hr/>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1) 與慶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續)

- (a) 慶鈴集團及其若干慶鈴集團附屬公司(除以下(b)、(c)、(d)、(e)、(f)及(g)項所載之附屬公司外)(續)

附註1： 上表所列之金額包括於期內從重慶慶鈴汽車機加部品製造有限公司(「慶鈴機加」)、重慶慶鈴汽車上裝製造有限公司(「慶鈴上裝」)、重慶慶鈴汽車底盤部品有限公司(「慶鈴底盤」)及慶鈴集團購買汽車零部件，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9,296,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131,000元)，人民幣4,449,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462,000元)，人民幣35,818,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4,724,000元)，及人民幣315,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09,000元)。慶鈴機加、慶鈴上裝及慶鈴底盤均為慶鈴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2： 上表所列之金額包括於期內向慶鈴機加、慶鈴上裝、慶鈴底盤及慶鈴集團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652,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38,000元)，人民幣22,753,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845,000元)，人民幣4,311,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24,000元)，及人民幣3,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000元)。

- (b)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鑄造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13,808	14,420
購買汽車零部件	8,692	10,282
租借設備支出	—	2,220
	<u>22,499</u>	<u>26,922</u>

- (c)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鍛造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18,990	24,358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5,047	20,089
租借設備支出	12,449	11,651
	<u>36,486</u>	<u>56,108</u>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1) 與慶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續)

(d)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車橋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18,804	28,517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u>1,308</u>	<u>1,675</u>

(e)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日發座椅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26,541	31,653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u>5,355</u>	<u>6,509</u>

(f)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塑料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31,517	38,700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u>979</u>	<u>1,361</u>

(g) 慶鈴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鑄鋁有限公司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4,639	8,580
出售零部件及原材料以便生產汽車零部件	<u>528</u>	<u>790</u>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2) 與五十鈴進行之交易

五十鈴擁有本公司之496,453,654股H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20%，且五十鈴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零件及部件	523,084	727,653
出售貨車及其他車輛產生之專用權費	26,628	34,490
出售套裝零部件及其他汽車零件及部件	12,580	19,712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50,681	—

(3) 與本集團合營公司慶鈴五十鈴發動機進行之交易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零部件	582,929	706,300
出售套裝零部件及原材料	223,050	422,170
出租物業及設備之收入	31,284	33,504
綜合服務收入	1,498	2,566

(4) 與本集團合營公司慶鈴五十鈴銷售進行之交易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貨車	3,087	1,316
出售原材料及汽車零部件	490	34
租金收入	733	733
綜合服務收入	250	250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5)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五十鈴慶鈴技術開發進行之交易

交易種類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105	—
綜合服務收入	136	—

(6)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結餘

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目前主要受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響的實體(「政府相關實體」)的主導。此外,本集團本身為中國政府控制的慶鈴集團旗下較大集團公司的一部分。除上文(1)節所披露與慶鈴集團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有業務往來。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所進行的業務交易而言,該等政府相關實體屬於獨立第三方。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重大交易／結餘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銷售	416,603	651,834
貿易採購	158,389	204,70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687	10,432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貿易及其他結餘	136,187	161,083
應收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貿易及其他結餘	288,841	403,739

14.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6)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結餘(續)

此外，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屬政府相關實體的銀行及財務機構進行多項交易，包括公用服務及向中國政府繳付款項／稅項以及存款、借貸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服務。鑒於此等銀行交易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作出個別披露並無意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交易就本集團的業務而言並不重大。

(7)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支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短期福利約為人民幣1,703,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64,000元)。

15.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關於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 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	<u>120,645</u>	<u>117,100</u>
關於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獲董事批准 尚未訂約的資本承擔	<u>31,457</u>	<u>122,129</u>

16.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以下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承擔繳付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2,796	31,323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u>724</u>	<u>4,054</u>
	<u>23,520</u>	<u>35,377</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應為其若干倉庫及生產設施支付的租金。租期經協商平均為一年至三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訂立租賃協議且有關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983	59,953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u>25,836</u>	<u>9,464</u>
	<u>29,819</u>	<u>69,417</u>

金額指本集團就投資物業應收慶鈴五十鈴發動機、慶鈴五十鈴銷售、五十鈴慶鈴技術開發及五十鈴慶鈴汽車零部件的租金。於本中期期間，若干租約經重新協商，平均租期為三至四年。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銷售車輛27,132台，同比減少13.4%；實現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7.0億元，同比減少14.5%；實現稅後利潤為人民幣1.85億元，同比增加17.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下行壓力進一步加大，投資、出口、消費「三駕馬車」增速放緩。商用車行業延續了去年的態勢，雖銷量略有增長，但經營質量和效益下降。面對嚴峻形勢，公司堅持一手抓市場營銷、基礎管理、技術進步等存量的做強做大，一手抓重型車及重型車發動機項目等增量的培育，生產經營逆勢站穩腳跟，經營質量和效益進一步提高，各項工作都呈現較好上升勢頭。

- 1、 剛性抓營銷方針的落實，擴大在縣、鎮市場已開闢出的空間。開發、培育縣鎮一級經銷商，縣鎮經銷商銷量同比增長80%，佔總銷量的比重同比提高5個百分點；推動老商下沉設支店，並培訓、提升已有支店的技術保證能力，支店實現銷量同比增長8%，凸顯「1(母店)+X(支店)」格局的優勢。

- 2、 持續深抓基礎管理，夯實企業發展的軟件基礎。一是深入調查分析，修訂內需產品質量和交貨期經濟責任制，使之由彈性轉為剛性，再造企業管理最根本的基礎；二是在修訂內需產品質量和交貨期經濟責任制，夯實質量和生產管理基礎的同時，持續深抓設備、5S、模夾具等各項專業管理。
- 3、 持續開展技術進步。一是快速開發投放全新外觀的國四100P及國四600P、700P氣制動車型、國四F車；開發投放消防指揮車、售菜車等多種改裝車，擴大銷量；二是廣大專技人員、班組長及骨幹作業者充分發揮主觀能動性，在工藝、模具、設備、夾具等方面實施技術進步項目近100項，為效率提升、質量保證、成本降低等提供重要硬件保證。
- 4、 花大力狠抓幹部職工隊伍建設，培育企業發展最重要的軟實力。如培育領導幹部思想政治素質，狠抓作風建設，提升本領；在實戰中增強專技人員實踐經驗，並開展專業技術知識深化培訓；花大力對作業者開展高技能培訓、考試。經持續大力培育，慶鈴各級員工素質持續提高，成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最重要資源。
- 5、 全面扎實推進重車及重發項目，取得重大進展。一是完成首款360馬力重型車開發，樣車於2013年6月亮相重慶國際汽車展，廣受好評；二是外配件國產化全面鋪開，發動機及其他自製件國產化進展順利；三是

設立重型車營銷專門工作組織，中日雙方圍繞「營銷網絡建設、售前培訓及推介、營銷基礎工作」等方面制訂計劃、穩妥推進。

前景展望

多年來，本公司堅持可持續發展的經營思想和方針，持續苦練內功，厚植基礎。在上半年嚴峻的市場環境中，公司生產經營逆勢站穩腳跟，並在做強做大存量、培育新的增量兩方面都取得重要進展，進一步堅定了我們的信心。

- 1、 剛性抓開發縣鎮一級經銷商、激活老商、開發「以吃為主，與民生關聯客戶」等3項重點營銷方針的落實。
- 2、 剛性落實內需產品質量和交貨期經濟責任制，推動市場開拓及各項基礎管理再上新台階。
- 3、 堅持通過技術進步助推市場開拓，按既定計劃並適時結合市場需求，開發、投放更多規格的整車和改裝車。
- 4、 持續狠抓幹部職工隊伍建設。繼續抓領導幹部、專技人員訓練的同時，花大力對作業者開展高技能培訓、考試和考核晉升，培育技能精湛的高技能人員。
- 5、 快速、扎實推進重車及重發項目，按既定時間節點開展產品開發、零部件國產化及營銷網絡佈局三個板塊工作，為明年重型車投放市場做準備。

公司堅信，儘管宏觀環境總體上仍十分嚴峻，但只要我們奮發圖強，不斷攻堅克難，定能繼續保持企業穩健發展，為投資者帶來回報。

財務回顧

全面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2,699,842,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14.5%，是由於受不利之營商環境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導致市場疲弱所影響。

期內之毛利為人民幣423,792,000元，上升8.2%，儘管期內受到本集團產品銷量下降所造成之不利因素影響，但受主要原材料價格下降及日元貶值的影響，成本下降大於收入下降的比例。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改善至15.7%水準，而去年同期則為12.4%。本集團之淨利潤為人民幣184,845,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17.0%。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租賃服務收入，合計為人民幣60,758,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9.7%，此乃由於期內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保養費用及其他市場推廣開支)之總額為人民幣185,038,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7.9%，與期內業務收入下降之經營情況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津貼、保險費、研發費用、維修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之總額為人民幣85,852,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4.3%，主要是由於期內之研發費用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溢利為人民幣535,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84.7%，主要是由於期內合營公司利潤下降所致。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及全面攤薄基礎計算之每股盈利均為人民幣7.39分，與去年同期相比上升17.1%，本期公司未發行新股，每股盈利增加受淨利潤增加之影響。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9,363,846,000元及人民幣1,889,751,000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856,606,000元，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合營公司之權益、預付土地租金、收購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等。

流動資產總計為人民幣7,507,240,000元，主要包括存貨共計人民幣821,529,000元、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共計人民幣963,953,000元、應收票據共計人民幣2,060,600,000元，到期日大於3個月之定期存款共計人民幣2,604,724,000元及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共計人民幣1,055,051,000元。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之款項人民幣868,945,000元及應收非關聯方之款項人民幣95,008,000元。

流動負債總計為人民幣1,889,751,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共計人民幣1,868,120,000元及應付稅項共計人民幣21,631,000元。

流動資產淨值從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5,650,559,000元減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5,617,489,000元，變化不大。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淨現金流入之財務狀況下運作，其中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9,625,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保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1,055,051,000元，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報告結餘相比，上升了人民幣14,553,000元。

本集團以自有現金流量應付其業務運作所需資金。

資本負債比率是指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負債總額與權益總額的比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25.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31.9%)。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維持於人民幣2,482,268,000元水準，此乃由於此六個月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股本發行活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策略未發生重大變化，無銀行借貸，無非流動負債。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不時之金融市場情況，以便制定適合本集團之融資策略。

股權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為人民幣7,181,645,000元。每股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則為人民幣2.9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人民幣392,620,000元，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人民幣6,019,000元。其中主要包括於合營公司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之投資人民幣377,864,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合營公司與聯營公司均處正常經營期間，其中慶鈴五十鈴(重慶)發動機有限公司之業務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境內宏觀經濟減速及市場需求減少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之事項。

分部資料

輕型商用車及皮卡車對收入的貢獻為人民幣2,075,454,000元，佔總收入比重為76.9%；對營業利潤的貢獻為人民幣141,835,000元，佔營業利潤比重為83.6%，是公司現有貢獻率最大的主要產品。

中型商用車及重型商用車對收入的貢獻為人民幣402,580,000元，佔總收入比重為14.9%；對營業利潤的貢獻為人民幣26,334,000元，佔營業利潤比重為15.5%。

公司計劃將中、重型車佔銷售收入及營業利潤的比重提升至30%，形成輕、中、重型商用車並舉的經營格局。

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無用於融資擔保的資產（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匯率波動之影響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保有總金額為人民幣47,620,000元之外幣（包含港元）銀行結餘、總金額為人民幣63,254,000元之外幣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主要外幣交易為以日元計價的汽車零部件採購業務，報告期內，本期集團因日元貶值而使得營業成本有較大幅度下降。本集團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困難或對其造成重大影響的事項。

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20,645,000元，已獲董事批准但尚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1,457,000元。其中主要包括生產執行資訊系統項目及重型卡車技術許可費之未清償應付對價。本集團預計以自有現金流量撥付上述資本需求。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2,648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工成本為人民幣60,146,000元。

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報酬，而酬金政策及組合會定期檢討，旨在確保工資水平具競爭力，更有效吸納、挽留及激勵僱員。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評估，僱員會獲發花紅及獎勵。這些方法都是對個人表現的動力及獎勵。

職工宿舍出售情況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曾出售任何職工宿舍予職工。

股權結構

(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總股本為2,482,268,268股，其中：

	股數	佔總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約50.10%
外資股 (H股)	1,238,651,865股	約49.90%

(2)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佔本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身份	佔有關類別股本百分比	佔全部股本百分比
慶鈴集團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實益擁有人	100.00%	50.10%
五十鈴	H股	496,453,654股	實益擁有人	40.08%	20.00%
Allianz SE	H股	74,746,000股 (附註)	受控制 法團權益	6.03%	3.01%

附註：

以下為Allianz SE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權益細節：

受控法團名稱	控權股東名稱	控制百分比	股份權益總數	
			直接權益	間接權益
Allianz Asset Management AG	Allianz SE	100%	—	74,746,000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Allianz Asset Management AG	100%	—	74,746,000
RCM Asia Pacific Ltd.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100%	74,746,000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持股情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18歲以下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公司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提高對股東的透明度，本公司已經採納優良的管治與披露常規，並致力不斷改良該等常規，建立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訂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有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 — 「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變更

- (1) 劉光明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 (2) 杜衛東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吳雲先生
堤直敏先生
高建民先生
田中誠人先生
月岡良三先生
杜衛東先生
潘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濤先生
宋小江先生
徐秉金先生
劉天倪先生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年青

中國，重慶，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